附件2

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拟取消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的通知

上海盛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：

经执法人员核查，你公司已不在核发的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载明的经营场所从事经营活动，不符合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，不能保证产品安全、有效，我局拟取消你公司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。

如有异议，你公司可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通过以下任一方式取得联系提出异议：

1、完整填写本告知书回执并回寄。

邮寄地址：上海市普陀区千阳路258号206室

收件人：朱老师

联系方式：19901807636

邮寄送达时间以邮戳为准。

2、经办人持本通知回执、身份证原件、营业执照（原件）、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（原件）前来。

地址：上海市普陀区千阳路258号206室

联系方式：19901807636

逾期未通过上述方式提出异议的，视为公司已不在核发的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的经营场所从事经营活动且放弃此权利。根据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《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》《上海市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实施细则》的规定，拟取消公司《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》并予以公告。

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 年 11 月 17 日

扫描全能王
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